



月光城 小小说

昨夜雨
(外一篇)

储劲松



昨夜雨，我读《十七帖》。江淮之间的夏天又湿又热，也漫长，人仿佛久在蒸笼之中，易烦闷、焦躁，元神也容易耗散。幸好有梅雨。雨以梅为名，既是写实，也足见古人风致。每年吾乡黄梅子熟时，黄梅雨必如约而来，或落或歇，或密或疏，或晨昏或日中或夜半，有时太阳雨，有时东边日出西边雨，有时雨夹着冰雹，小性子捉摸不定如林黛玉。孩子们出门，大人每每叮嘱要带把伞，但孩子们都是孙悟空转世，更愿意反其道而行之，所以常常淋一头一身的雨，虽然如此，眉眼间却有叛逆得逞的快乐。

梅雨可以杀山中毛虫、田中稻虱，可以浇灌田园，当然更可以消暑。雨意淋漓，又挟凉风，山中气温二十八度上下，是很安逸的。此季草木肥绿狂野，我的父母在院墙外的枸骨冬青旁边种了十几株番茄，几日不见，青果已然累累杯盖大，似乎是偷着长的。我曾在浙江常山吃过青番茄炒腊肉，颜色娇美味道清芬，所以我建议母亲亲试一试，她愕然如同听说石头生子。在她的传统观念里，青番茄酸得令人淌尿，断不可食，更不能与肉同炒，番茄必待红透了，切片放蛋花和葱叶做汤才是正宗。乡人笃厚，老实得过分，于做菜也可见一斑。祖宗传下来的菜谱就像祖宗的牌位，轻易是动不得的。

我心也葱茏如草木，自觉元气如绿液充盈于体内，可以读几页古书，也可以写一点文章。古书有石砚的静气、宣纸的温软，入眼即生清凉，即可以进入庄子所谓的虚室。人间多扰扰，也多是无事生非庸人自扰，书可以宁心静神，令人坐忘而自得。这些年，无论如何忙碌、如何心躁，泡一杯茶，点一支烟，打开一本书，我瞬间就能进入槁木之境，心间简素清白。《度人经》说“神风静默，山海藏云，天无浮翳，四气朗清”，以为人在书中，境界近似之。

书随时可以读，文章却不是随时可以写的，得精力充沛、元气饱满，下笔才有气象风云，否则虚弱干瘪得连自己都觉得面目可憎。写文章真是有定数的，如同寿夭福祸，所以要惜福，精神状态好时不可荒废。前些天在九华山下，与几个作家朋友夜里聊天，说起当代一些名家，自己埋头苦写，动辄捧出几十万、上百万字的大部头，却屡屡诚恳劝诫年轻人

要少写，不知道是几个意思。那晚大家笑得意味深长。我想起秋天的植物，哪怕是卑微如野草，也拼命借助风力和鸟兽，把它们的种子播撒四方。少写，写出绝妙好辞，固然是至理；多写，于勤奋中悟道，却是必由的路径。古人习字，从未听说要少写的，只听说王羲之让儿子王献之把十八口大缸里的水写完。

回到《十七帖》。王右军写信给老友周抚：“顷与足下别廿六年，于今虽时书问，以解阔怀。省足下先后二书，但增叹慨。顷积雪凝寒，五十年中所无，想顷如常。冀来夏秋间，或复得足下问耳。比者悠悠，如何可言？”

帖中九百余字，所谈大致如此，都是碎语闲言，也是碎玉屑金。相比《兰亭集序》的风云际会、文采风流和死生兴感，《十七帖》纯然山家老翁语，有家常的亲切和朴直，有衣饭气息和美好的人间情味。忆起数年前在绍兴兰渚山下，当年书圣与诸贤曲水流觞处，与众友持蟹螯浮黄酒，醉梦中想见古人风采，以为前贤只饮山阴道上风月，不食人间烟火。读《十七帖》，方知书圣也是肉体凡胎，喜生畏死，有常人的欢乐悲愁，有人生破绽。有一些破绽并非坏事，只要不是破绽百出，就像《兰亭集序》里被涂改的字，后世写字的人也奉为圭臬，日夜摹仿。

古人传世碑帖，自然都是神妙之品。大体上，碑如皇帝诏令，如祖宗家法，如庙宇中如来佛的金身塑像，法相庄严；帖如小桥流水，如蜂蝶乱飞，如番茄蛋汤，有温度、有情义，有寒暖、温凉、离聚、死生的人间细节。

露水起

露水起了，夜已微凉，我趁着酒意卧在山溪边浓密的草毯上，看旷野里萤火虫明明灭灭，看天上远古星辰幽幽冷冷。一钩淡月躲在大山后面，像刚刚开脸的小媳妇，像山的白眉。耳边只有流水，只有草虫嘤嘤、嘤嘤、吟吟、唧唧。天地若丝桐，若笙簧，若石磬，若曾侯乙编钟，若舞榭歌台，若戏园子，若柳堤上唐虞时代的恋人相偎呢喃。急管繁弦，低吟浅唱；繁弦急管，浅唱低吟。良夜如良人，如斯，宜谱曲填词，宜作世外之想，也宜走神念远。

住在山中有山、山外有山的大别山里，混迹于草木昆虫奔兽流水之间，日与日的变化极其细微，岁月温吞光阴绵绵，又兼皮已厚肉已糙，我常常忘记人间易老。前夜读唐人《化度寺碑》，见“泡电同奔”四字，心中一凛。比少年时初见《金刚经》中“一切有为法，如梦幻泡影，如露亦如电，应做如是观”，比弱冠时初听苏子说“人间如梦，一樽还酹江月”更加有所触动。但一夜春秋大梦之后，心间那一点惊悚消失得无影无踪，日子依旧貌似轰轰烈烈实则寂寂然地向前，我也早已习惯现世安稳。心理学有选择性记忆一说，甚有道理，人的潜意识里的确有一道防御墙，自动遮蔽掉一些不愿意记起的事物。想起旧时乡间的茅厕，门口挂着的那一条破麻袋。

月光与水流泄于石上，小虫嘶语于草叶中，尘世的灯光近在一里之遥，又远在天边。疏离、安静，天地有大美而虫言之。夜色迷离而美好，仿佛是一件隐身衣，一身铜铠甲。如果我愿意，可以脱得一丝不挂，到溪里游泳；可以在青草河堤上像原始人一样披头散发狂野地舞蹈；也可以想象自己变成了一只虫子，豆丹、椿象、七星瓢虫或者金铃子，在草丛中蛰伏、嘶鸣、蹦跶、餐风饮露。想起来真叫人泄气：人的肉身太重，人间的规矩又太多，人无论如何也做不了自由自在的虫子，勉强算虫子，也是科幻片中那类恐怖血腥的害人虫。

有两三年我耽于虫子。夏秋两季下班后，经常单位后面的山谷中静坐，或者轻手轻脚地闲走，只为了听满山谷的虫鸣。那座山也叫花果山，虽然既无花也无果，但老松蔚茂、茅草披离，山谷中藏着万千只虫子，自下午至第二天清晨一直弹唱不休。有时独奏，东隅一声，西隅一声，啾啾咕咕；有时对唱情歌，雄一言，雌一语，如《上邪》之誓；有时多声部交响，疑是在大剧院的音乐厅里听门德尔松。我尤其爱听金铃子，滴玲玲，滴玲玲，倏然破空而来，干净清越如古谣曲，如万串风铃迎风脆响。那段时间，我为虫子写过二十来篇文

章，名之为《昆虫小语》，后来收入第一本文集。旧作虽不悔，大多可以弃，这些有草木气、有生灵气的文字，却宝爱至今。

前些天与三五人小聚，席间听人说，他特别讨厌听到蝉叫，因为太吵。回家翻出从前的文章，关于蝉我是这样写的：一只蝉就是一个哲学家。它住在高高的树上，一副天下云烟尽收眼底、万千机变了然于胸的样子，很是有些哲学的意味。沉默时，它纹丝不动，是一个深刻的思想者。唱歌时，它左一个“知了”右一个“知了”，仿佛世间事它无所不知。就连遭遇捕捉时，它撒一泡尿就走的从容姿态，也很是高蹈，近似兵法中的“走为上”。

想一想，旧时文章中有意气、有生气，也有逸气，不似今日枯涩。

忽然念起王祥夫先生的工笔草虫。王师是小说大匠，也是画坛高手，性慷慨，酒量与度量并洪，酒后面色潮红意气风发，妙语似珠串。我在笔会中见过两次，敬其文章与画艺，尤其倾慕其风采和为人。仲夏同游九华，在莲花佛国下的青阳，酒兵之间，他和我谈，他认识的姓储的作家，一个是江苏的储福金，一个是安徽的储劲松。我说，还有一个唐代的储光羲。王师大乐，耳语云：酒后别走，有笔会，我给你写字。果然有。王师赠我“听松”二字，逸笔草草。仍然不满足。其笔下的枇杷、青蛙、菖蒲、莲藕、竹笋、蘑菇、草虫、小鸟、冻秋梨，点染之间纤毫毕现，得风致、得神韵、得生意、得自然，我向往之久矣。师无奈，耳语云：酒后字画都是狗屁。笑罢仍为我画一鱼，游弋纸上，骨骼历历，落款“珊瑚堂”。

昨日在微信上见王师画枇杷小虫，题曰：买画者对予说，藤黄不贵哦，不像洋红那样贵，就多多画几个枇杷果给我哦。我说的是的，藤黄不贵。便欣然命笔大画枇杷，并奉送小蜜蜂一只。一时主客皆大欢喜。管它猪肉涨价几何。

王师食荤茹素，言谈亦荤亦素。荤素里有风情，有风概，有风月。以为他是草虫幻化，一举足一落笔，就到了宋元。

还是觉得他欠我一只虫子。